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科諾威德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所刊發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佈具相同涵義。

本公佈所載資料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境內分派。該等材料並非亦不屬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招攬。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任何相關美國州證券法獲豁免登記或不受規限的交易除外。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科諾威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6）

公 佈  
穩 定 價 格 期 結 束  
及  
超 額 配 股 權 失 效

股份發售之穩定價格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六）結束，穩定價格期間並無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

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六）失效。

## 穩定價格期結束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宣佈，股份發售之穩定價格期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六)(即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星期四)起計第30日)結束。

於穩定價格期間並無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

## 超額配股權失效

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六)失效。

承董事會命  
科諾威德國際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趙曉波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曉波先生及謝漢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陸致成先生、李吉生博士、劉天民先生、Ng Koon Siong先生及施珊珊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謝有文先生及陳華女士。